

证券代码：600759

证券简称：ST 洲际

公告编号：2026-054 号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修订的原因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公司出具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（以下简称“原专项说明”）。2026 年 6 月 16 日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所”）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上证会计监管函【2026】第 235 号）《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沪市年报审计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》（以下简称“工作函”）。工作函指出，大华所未严格按照《审计指引 1 号》“五、信息披露（三）”的要求披露合并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；并要求大华所在收到《工作函》后 5 个工作日内重新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。

二、本次修订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修订，主要为补充审计重要性水平的描述，不改变原专项说明的核心结论，不涉及财务数据追溯调整，不影响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最终结论，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、财务状况及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本次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披露内容，使相关事项说明更加贴合监管要求、贴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更真实、准确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财务及经营相关信息，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除本次修订内容外，原专项说明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持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，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。同时，公司将持续推进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整改工作，积极落实各项整改措施，全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，夯实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核算基础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3日